

合同

编号：11N010457282202420809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博湖县公安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湖支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博湖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机动车保险服务”迁入项目-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湖支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机动车保险服务”迁入项目-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湖支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机动车保险服务”迁入项目-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湖支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博湖县公安局 [2024]08号 (博财预 [2024]001号公 用经费)	车辆保险	-	-	品牌:	1	项	14921.08	14921.08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4921.08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肆仟玖佰贰拾壹元捌分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博湖县公安局 [2024]08号（博 财预[2024]001 号公用经费）	财产保险服务	1	14921.08	一般公共预算 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百乐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10025229023100138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